



**O.M.E.P.**  
**Organisation Mondiale pur l'Éducation Prèseolaire**  
**World Organization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**

OMEP – HK 世界幼兒教育聯會—香港分會

OMEP – HK 世界幼兒教育聯會—香港分會

OMEP – HK 世界幼兒教育聯會—香港分會

**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**  
**2009年3月20日特別會議**

**世界幼兒教育聯會—香港分會**  
**對檢討學券計劃的意見**

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

何秀蘭主席及各委員鈞鑒：

世界幼兒教育聯會（OMEP）是一個國際性的非政府組織，主旨是為全世界0-8歲的幼童服務。因此，倡導優質幼兒教育，提升學前教育質素，一直是世界幼兒教育聯會—香港分會的工作重點。為保障幼兒的福祉，本會對教育局在07-08學年開始實施的學券計劃，資助幼兒教育的各項政策和方向，基本上表示歡迎並贊同，但本會認為尚有可改進的空間。就此，本會提出以下的意見：

- (1) 本會認同透過全校討論、建立學校自評文化，從檢視學校條件的強、弱、機、危，訂定學校發展計劃，此等學校自評與接受教育局外評措施，均有助監管與提高幼兒教育質素；然質素評核報告上網，無疑倍添教師在日常繁重教學上的壓力。建議教育局能微調上網措施，如仿效中、小學評核報告不作上網安排。
- (2) 本會認同學券計劃給予教師進修津貼，有助推動持續學習及提升教學質素，達致提供優質幼兒教育的目標。本會認為幼師的專業發展乃屬持續性的，因此，本會建議教師培訓津貼不應只限於2007-2011學年中提供，在2011/12學年及以後仍需繼續維持，至於津貼款額可按資源分配予以調節，以確保幼師的質素發展，最終達至學位水平。
- (3) 對於政府以「學券」形式為家長提供學費資助，以減輕他們的財政負擔，本會表示欣賞。但由於「學券」制為香港教育嶄新的資助政策，為香港幼兒教育的長遠發展利益著想，本會籲請政府能就此制度的實施效能而擬訂研究及檢討方案，全面檢視其對香港幼兒教育質素的影響；同時，教育局宜成立督導委員會，一方面聽取各方意見，另一方面就推行政策情況作出適時修正。

- (4) 本會認為在提供幼兒優質教育過程中，幼師的角色和貢獻均不容忽視。為表示認同他們的專業地位、維護他們的專業尊嚴及激勵他們對幼教作持續性的優質服務和貢獻，本會建議政府能重新執行幼師薪酬架構建議，以確保優質幼兒教育的健康發展。
- (5) 長遠而言，為表示尊重兒童應有的教育權利，政府應全面資助幼兒教育。

世界幼兒教育聯會—香港分會

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七日